

江苏澳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澳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6年3月30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16年4月5日下午在张家港市杨舍镇塘市澳洋国际大厦A座1215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监事5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5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徐利英女士主持，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经认真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认真审议研究，监事会认为：本次关于回购注销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合法、合规，不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相关程序回购注销激励对象该部分股份。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锁期可解锁的议案》

经认真审议研究，监事会认为：激励对象已满足《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设定的第三期解锁条件，同意董事会根据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按照《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有关规定办理相关解锁事宜。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议案的详细内容，请见同日《证券时报》或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

江苏澳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六日